



美國對中國301新關稅措施 對全球及我國供應鏈之影響

◎李宜靜／中華經濟研究院WTO及RTA中心 分析師

美國維持對中國301條款關稅，並增加或提高對中戰略產業產品的301條款關稅，前述戰略產品涉及鋼鐵和鋁製品、半導體、電動車、電池及其零件和關鍵礦物、太陽能電池、船岸起重機與醫療產品等。美國期盼透過301關稅及政策措施進一步提升供應鏈的多元化和韌性，惟此將持續推動全球供應鏈轉移，催生製造業回流美國、友岸外包或近岸外包等現象，對我國位於美系、中系供應鏈業者帶來不同影響。

關鍵詞：貿易、301關稅、供應鏈

Keywords: Trade, 301 Tariff, Supply Chain

美國對中課徵301條款關稅措施之最新發展

美國於2018年起依據1974年貿易法第301條（Section 301 of the Trade Act of 1974）陸續對來自中國的進口產品加徵關稅，四次貿易制裁清單產品合計價值高達5,500億美元。2022年9月美國貿易代表署（United States Trade Representative, USTR）依據法律進行審查，以評估301條款措施的有效性、採取其他措施的可行性以及此類措施對美國

經濟和消費者之影響，並於2024年5月14日公布審查報告。

USTR報告指出，自2018年起之一連串美中貿易狀況調查顯示，中國確實採用廣泛補貼等違反自由貿易原則之手段干預美中貿易，301條款措施有效地促進中國消除一些強迫技術轉讓的作為和政策，然而其仍採取許多與強迫技術轉讓、智慧財產權盜竊相關的政策措施，持續對美國商業帶來負擔或限制。經濟分析研究顯示，301條款措施對美國經濟之負面影響甚低，且有助於提升301條款清